

经费“包干制”实施范围及操作步骤

分类管理	实施范围	操作步骤
个人完全包干	1、纵向科研经费：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经费、国家科技部项目经费、省科技厅项目经费、省哲学规划办项目经费（学校匹配经费除外）、省知识产权局项目经费、省财政厅项目经费、省教育厅人才项目经费等。 2、横向合作经费。	1、个人填写经费使用承诺书一式三份，以二级学院为单位统一报送至科研处。 2、个人登录管理系统录入支出信息并从系统打印报账填单，财务处审核票据合格后即可完成后续报账手续。
二级学院审核把关	学校自有资金资助的项目经费：省属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项目经费、学校匹配项目经费、博士科研启动基金。	1、个人填写经费使用承诺书一式三份，以二级学院为单位统一报送至科研处。 2、个人登录管理系统录入支出信息并从系统打印报账填单。 3、各二级学院科研科科管人员审核报账填单信息是否准确；各二级学院主管科研副院长签字；财务处审核票据合格后完成后续报账手续。
学校管理	校级研究所经费、创新基地奖励经费。	暂按原有报账程序执行。